附件 2

“美丽鄂州，我是行动者”生态环保主题 摄影大赛方案

 一、主办单位

 市生态环境局 市委文明办

 二、征稿内容

 （一）表现美丽鄂州之美。展现山川秀美、人文风光等内容 的摄影作品，侧重人与自然融合，凸显尊重自然、顺应自然、保护自然的价值观。

（二）表现美丽鄂州建设实践。反映在建设美丽鄂州实践中社会 各界所采取的行动；表现各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组织的相关活动； 表达社会公众热爱自然、保护环境、不断创造美好生活的愿望；讲 述为打好“污染防治攻坚战”做出突出贡献的生态环保人的故事； 表现生态环境治理取得的积极成效等。

三、投稿要求

（一）投稿作品电子文件须为 JPG 格式，作品长边像素不低于 2000，图片大小不小于 2M。

（二）彩色、黑白不限，单幅、组照均可，组照的图片数量应在 4-12 幅之间，照片须保留其原始信息，对于不能提供原始照片信息的参赛照片，视为无效作品。

 （三）投稿作品须由投稿者本人拍摄，作者对作品拥有独立、完整的著作权。如有抄袭、雷同等情况，视为无效投稿，相关责任由投稿者本人承担。

 （四）不得对参赛作品原始影像删改、添加、技术合成等。可适 当调整参赛作品亮度、对比度、色彩饱和度及构图剪裁等必要的后 期处理，包括转换为 JPG 格式。

（五）不接受翻拍作品投稿。

（六）投稿作品将视为作者默认同意主办单位用于相关生态环境公益宣传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征稿截止时间：2020 年7月 18日。

（二）作品评审：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委文明办将于2020年 7 月中下旬通过网站、微信、微博等向社会集中展示初选摄影作品，并征求公众和相关部门意见，最终确定获选名单。

（三）优秀摄影作品展览：优秀获奖作品将在相关公益活动展出。主办方在获奖作品中择优上报，参加省级以上公益比赛活动（如获奖，奖励由获奖作品所有者领取）

五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绿水青山 美丽画卷 一等奖 1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

二等奖 4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 三等奖若干名，获奖证书。

 （二）行动中的志愿者 一等奖 1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 二等奖 4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 三等奖若干名，获奖证书。

 （三）奋战中的生态环保人 一等奖 1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 二等奖 4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 三等奖若干名，获奖证书。

 （四）其它 一等奖 1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 二等奖 4 名，奖品及获奖证书； 三等奖若干名，获奖证书。

 （五）优秀组织单位 共3个，获奖证书。

六、权责说明

（一）投稿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的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 权。若有第三方对图片中的人、建筑或其他事物提出权利方面的声明 或不满，参赛者应对图片引发或可能引发的法律事务承担全部责任。

（二）对于足以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，一经发现将取消入 选资格。“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”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严重误导 公众认知、具有欺诈性质等一切违反法律、道德、公共秩序或善良 风俗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不设退稿。所有征集作品，主 办单位有权在由举办方组织开展的展览、画册、报刊、视频等公益性主题推广宣传活动中使用并不支付报酬，同时有义务在使用过程中尊重作者和版权所有者的署名权。

（四）参赛者一旦发送作品到活动邮箱，即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规则。凡不符合征稿要求的作品，取消参赛资格。

（五）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。

 七、联系人与投稿邮箱

联系人：岳铁荣（市生态环境局）

 罗福伟（市委文明办）

电 话：0711-3281828，0711-3830882

投稿邮箱：ezhbj@163.com